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8-072

债券代码：112420

债券简称：16潮宏01

##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9日、2018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作为公司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股份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0）。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8年8月9日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最高成

交价为 6.9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79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4,761,375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9 日